

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及工作需要，同意聘任王朋飞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协助董事会秘书工作，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王朋飞女士简历如下：

王朋飞女士，1987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大学本科学历。曾任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助理、证券事务专员，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主管。2015年11月加入本公司，历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主管、证券事务经理职务。王朋飞女士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。

王朋飞女士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与公司、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股超过5%以上股东、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条所规

定的情形，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：

姓名：王朋飞

地址：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兴海路 5 号

邮编：100176

电话：010-84923554

传真：010-67856540-8881

邮箱：leadman@leadmanbio.com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 年 4 月 25 日